

2005年国际专利制度

PCT年度审查

目 录

1.	导 言	4
2.	PCT国际申请量	5
2.1	PCT申请趋势 (1978 - 2005)	5
2.2	排名前15位的原属国	5
2.3	排名前 20位的PCT申请人	6
2.4	PCT与发展中国家	7
2.5	按申请语言分类的申请量	8
2.6	按技术领域分类的申请量	9
3.	国际专利制度的效绩	9
3.1	受理局	9
3.2	国际局	10
3.3	国际局作为受理局	12
3.4	国际检索	13
3.5	国际初步审查	14
3.6	进入国家阶段	16
4.	电子环境与PCT	16
4.1	国际局内PCT国际申请的电子化处理	16
4.2	国际局与专利局之间数据的电子交换	17
4.3	电子申请	17
5.	PCT和专利信息的传播	19
5.1	PatentScope 网络门户的开设	19
5.2	世界技术的在线提供	19
5.3	PCT申请全部和完全电子化公布以及PCT公报只以电子形式出版 ..	19
5.4	专利统计数据的汇总	20
5.5	IPC第8版的发表	20

6.	PCT法律框架的修改	20
6.1	2005年的修改	20
6.2	2006年的修改	21
6.3	2007年的修改——PCT实施细则的修正（2007年4月1日生效）...	22
7.	PCT培训	22
8.	PCT缔约国	23
9.	互联网上的更多资源	24

1. 导 言

2005年，国际专利制度在多个方面取得了引人注目的重大发展。

国际专利申请数量显著增长——2005年国际专利申请量增长显著，PCT申请共134,000多件，比2004年增长10.6%。增长最迅猛的国家连续第二年都来自东北亚，即：日本、大韩民国和中国。

改进服务、提高生产力——国际申请数量的大幅度全面增长不仅由于有更好的经济条件，而且也因PCT体系内部尤其通过使用信息技术，改善服务和提高生产力所致。以电子媒介格式提交申请的数量现已超过纸件申请。

技术获取实现民主化——WIPO实施PCT申请全流程的电子化处理不仅使WIPO内部生产力得以提高，而且还有助于实现世界技术的在线免费咨询。WIPO网站“PatentScope”上现提供120多万件国际申请，代表着过去20年间许多最重要的技术进步，可以进行全面检索(<http://www.wipo.int/patentscope/>)。

PCT数据交换得到改进——信息技术已经成功地运用到PCT体系内WIPO与多个国家和地区局进行的申请和相关数据的传送工作中。

统计数据更加完整和不断更新——WIPO在专利统计数据的采集和发布方面也取得重大改进。自2005年起，PCT统计数据已经每月在互联网上公布，其中包括进入国家阶段的统计数据(<http://www.wipo.int/ipstats/en/statistics/pate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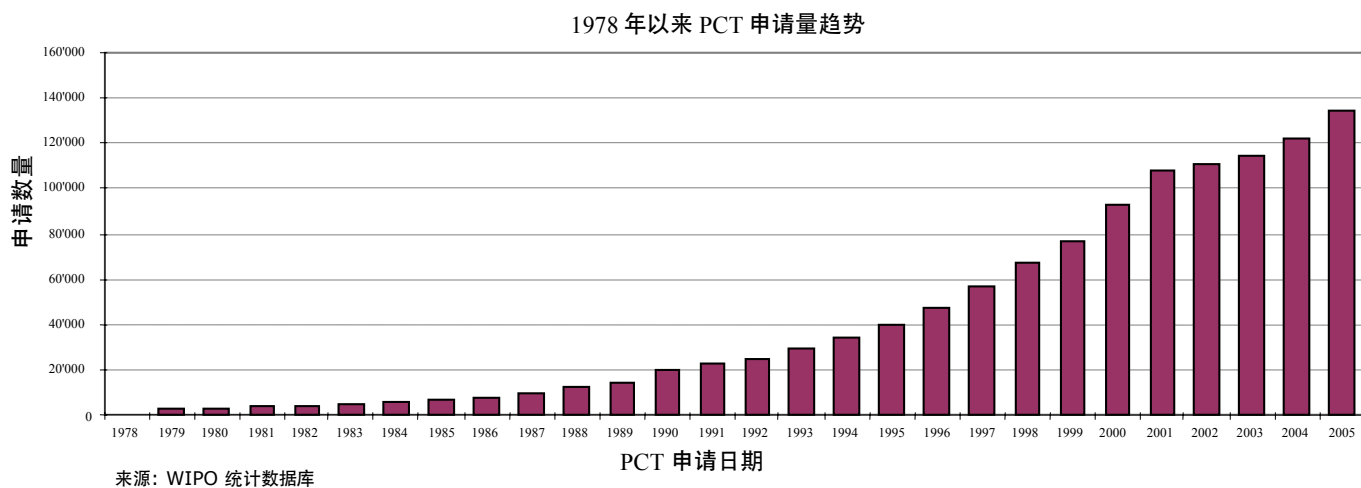
2006年将会在这些方面继续发展，特别是通过PatentScope扩大技术宝库的检索范围方面，以及在信息技术领域方面的发展。

《专利合作条约》(PCT)为发明人和产业界提供获得国际专利保护的良好途径。通过根据提交一份PCT“国际”专利申请，可以同时为数量众多的国家中的每一个国家获得对一项发明的专利保护。130个PCT成员国的申请人和专利局都可以从PCT体系提供的统一形式要求、国际检索和初审报告以及集中进行国际公布中受益。与传统专利制度相比，国家专利授权程序和相关费用的缴纳时间在多数情况下最多可推迟18个月(某些专利局推迟时间甚至可以更长)。在这一期限之前，专利申请人应可了解到有关获得专利保护的可能性及其发明是否具有潜在市场利益方面的具有附加值的重要信息。

2. PCT国际申请量

2.1 PCT申请趋势（1978 - 2005）

2005年，PCT国际申请总量超过134,000件，比上一年增长10.6%。下图显示自1978年以来国际申请数量的增长情况。



2.2 排名前15位的原属国¹

国际专利制度前五位的用户仍未发生变化，继续为：美利坚合众国、日本、德国、法国和联合王国。排名前15位的原属国如下

PCT 国际申请排名 前 15 位原属国/地区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欧洲专利局成员国	40'633	42'447	43'205	44'010	47'239
美利坚合众国	43'055	41'294	41'026	43'342	46'019
日本	11'904	14'063	17'414	20'263	24'815
德国	14'031	14'326	14'662	15'213	15'995
法国	4'707	5'089	5'171	5'184	5'737
联合王国	5'482	5'376	5'206	5'028	5'114
大韩民国	2'324	2'520	2'949	3'556	4'685
荷兰	3'410	3'977	4'479	4'283	4'516
瑞士	2'349	2'755	2'861	2'899	3'259
瑞典	3'421	2'990	2'612	2'849	2'855
中国	1'731	1'018	1'295	1'705	2'500
意大利	1'623	1'982	2'163	2'192	2'354
加拿大	2'114	2'260	2'270	2'104	2'321
澳大利亚	1'664	1'759	1'680	1'837	1'984
芬兰	1'696	1'762	1'557	1'672	1'888
其他	3'720	3'573	3'833	5'096	6'208
总计	108'231	110'391	115'202	122'640	135'602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¹ 申请的原属国是指PCT请求书表格中名字列在第一位的申请人的住在国。

2.3 排名前20位的 PCT 申请人

2005年，235' 000 申请人

²(或发明人)使用了PCT制度。下表列出了排名前20位的申请人。

排名	原属国	申请人	总件数
1	NL	皇家飞利浦电子有限公司 (PHILIPS)	2' 492
2	JP	松下电器有限公司 (MATSUSHITA)	2' 022
3	DE	西门子公司 (SIEMENS)	1' 399
4	FI	诺基亚公司 (NOKIA)	898
5	DE	罗伯特博世公司 (ROBERT BOSCH)	843
6	US	英特尔公司 (INTEL)	691
7	DE	BASF 公司	656
8	US	3M 创新产业公司	605
9	US	摩托罗拉有限公司 (MOTOPOLA)	580
10	DE	戴姆勒-克莱斯勒公司 (DAIMLER CHRSLER)	572
11	US	伊斯曼柯达公司 (EASTMAN KODAK)	531
12	US	霍尼威尔国际有限公司 (HONEYWELL)	518
13	SE	爱立信公司 (ERICSSON)	511
14	KR	三星电器有限公司 (SAMSUNG)	483
15	DE	拜耳公司 (BAYER)	469
16	US	宝洁公司 (PROCTER & GAMBLE)	461
17	JP	索尼公司 (SONY)	449
18	JP	三菱电器株式会社 (MITSUBISHI)	438
19	US	杜邦公司 (DUPONT)	423
20	JP	丰田株式会社 (TOYOTA)	399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

² 一件PCT申请一般都有多名申请人，所以申请人数量会超过PCT国际申请的数量。

2.4 PCT 与发展中国家

2005年，来自发展中国家的PCT国际申请量与2004年相比增长24.8%，占所提交的全部国际申请的6.9%。许多发展中国家在使用PCT方面都实现了两位数的增长，尤其是中国、墨西哥和大韩民国。

PCT 与发展中国家	2002	2003	2004	2005
大韩民国	2'520	2'949	3'556	4'685
中国	1'018	1'295	1'705	2'500
印度	525	764	723	678
新加坡	330	282	432	441
南非	384	357	411	358
巴西	201	219	279	280
墨西哥	132	131	118	140
埃及	1	22	53	51
马来西亚*	18	31	45	37
塞浦路斯	23	28	43	29
菲律宾	20	21	11	27
哥伦比亚	36	24	22	23
阿根廷*	9	15	11	21
古巴	11	20	18	11
摩洛哥	10	7	7	9
哈萨克	16	7	7	7
印度尼西亚	16	2	6	7
阿尔及利亚	3	5	6	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0	3	3	3
津巴布韦	2	2	3	2
乌兹别克斯坦	2	0	0	2
越南	2	7	2	0

来源: WIPO 统计数据库

*虽然该国不是PCT缔约国，但作为该国（或非PCT缔约国的任何其他国家）的国民和/或居民的申请人，可与作为PCT缔约国的国民和/或居民的另一申请人共同提交PCT申请。

2.5 按申请语言分类的申请量

2005年提交的PCT国际申请所用语言如下表：

按申请语言分类的申请量	2005	2005 (百分比)
英语	83,566	61.6
日语	22,151	16.3
德语	15,863	11.7
法语	4,859	3.6
韩语	2,676	2.0
汉语	2,234	1.6
西班牙语	1,065	0.8
意大利语	706	0.5
俄语	654	0.5
瑞典语	546	0.4
荷兰语	483	0.4
芬兰语	430	0.3
挪威语	171	0.1
丹麦语	111	0.1
匈牙利语	24	<0.1
斯洛文尼亚语	14	<0.1
土耳其语	13	<0.1
克罗地亚语	11	<0.1
葡萄牙语	9	<0.1
捷克语	9	<0.1
斯洛伐克语	5	<0.1
其他	2	<0.1
总计	135,602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2.6 按技术领域分类的申请量

每一件国际申请都按照国际专利分类表(IPC)进行分类,表明发明所涉及的技术领域。下表列出2005年公布的PCT国际申请按照IPC分类排名前15位的分类,以及每一分类的申请总量与上年的比较。

按技术领域分类的申请量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5 (百分比)
A61K	医用、牙科用或梳妆用的配制品	5'284	6'082	7'071	6'768	6'449	5.1
G06F	电数字数据处理	8'018	7'993	6'951	6'428	5'784	4.6
H04L	数字信息的传输,例如电报通信	2'646	3'078	2'958	3'088	3'425	2.7
C07D	杂环化合物	2'479	2'563	2'612	3'110	3'173	2.5
H01L	半导体器件;其他类目未包括的电固体器件	2'129	2'651	2'921	3'092	3'097	2.5
G01N	借助于测定材料的化学或物理特性来测试或分析材料	2'359	2'746	2'922	2'857	2'848	2.3
A61B	诊断;外科;鉴定	1'960	2'089	2'391	2'561	2'633	2.1
H04N	图像通信,例如电视	1'771	1'783	2'030	1'871	1'915	1.5
C12N	微生物或酶;其组合物	3'963	3'494	2'547	2'197	1'905	1.5
A61F	可植入血管的过滤器;假体;为人体管状结构提供开口、或防止其塌陷的装置	1'326	1'263	1'511	1'520	1'566	1.2
C07C	无环或碳环化合物	1'508	1'412	1'501	1'476	1'476	1.2
H04Q	选择	1'479	1'447	1'406	1'396	1'444	1.2
G02B	光学元件,系统或仪器	1'170	1'606	1'583	1'453	1'437	1.1
H04B	传输	1'457	1'516	1'545	1'505	1'434	1.1
C12Q	包含酶或微生物的测定或检验方法	1'295	1'502	1'615	1'464	1'137	0.9
其他		60'753	62'941	68'416	71'740	85'569	68.3
总计		99'597	104'166	109'980	112'526	125'292	

来源: WIPO
统计数据库

3. 国际专利制度的效绩

3.1 受理局

PCT国际申请首先向受理局提交,受理局可以是国家或地区的专利局,或者是WIPO的国际局。PCT体系中共有103个专利局为受理局。下表显示了排名前10位的受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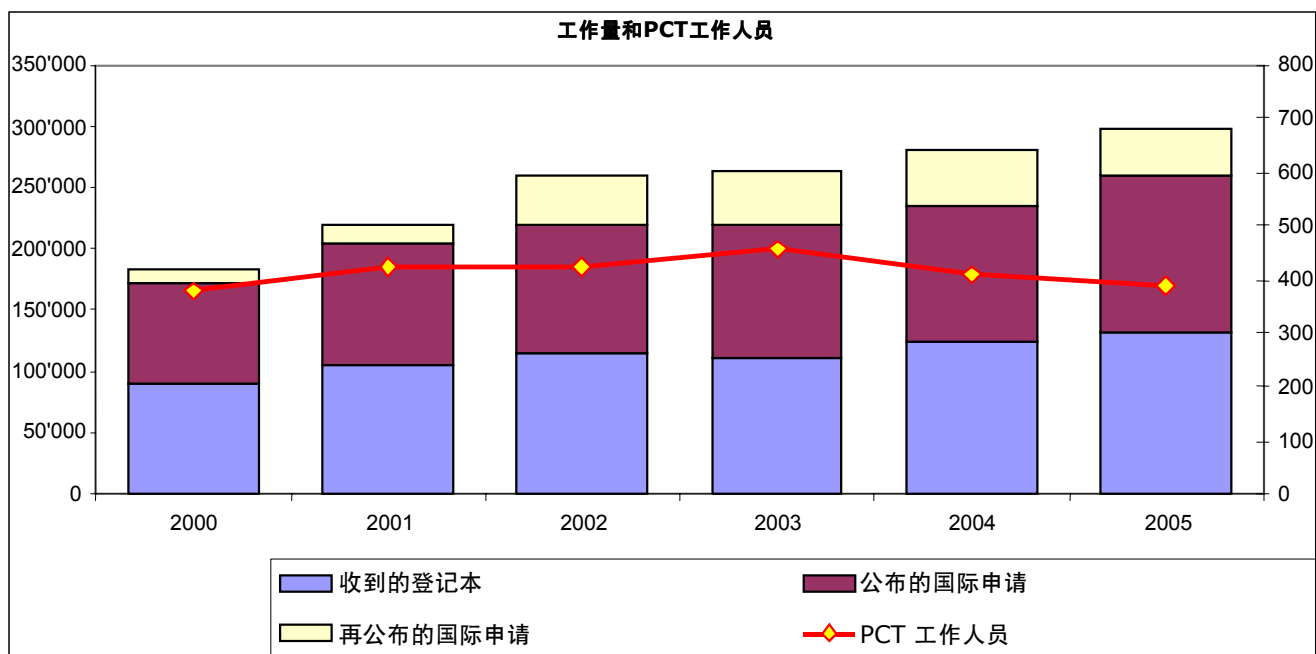
PCT 国际申请 按受理局分类	2005	2005 (百分比)
美利坚合众国	46'014	33.9
日本	24'293	17.9
欧洲专利局	21'240	15.7
国际局	7'883	5.8
联合王国	5'169	3.8
大韩民国	4'685	3.5
法国	3'920	2.9
中国	2'438	1.8
德国	2'324	1.7
瑞典	2'050	1.5
其他	15'586	11.5
总计	135'602	

来源: WIPO 统计数据库

3.2 国际局

3.2.1 工作量和PCT工作人员

在过去的5年间，国际局的工作量增长了50%以上；而负责处理登记本的工作人员³ 同比只增长了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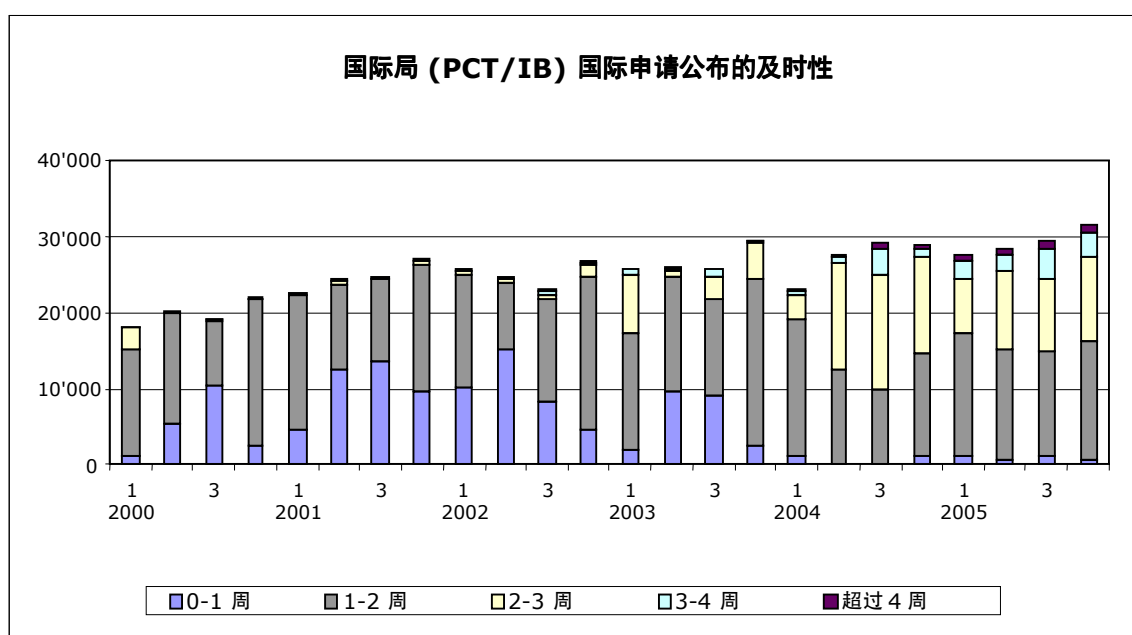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0-2005增长率 (百分比)
收到的登记本	91'114	104'098	114'363	110'282	123'415	133'132	+46.1
公布的国际申请	79'947	99'597	104'166	109'980	112'526	125'292	+56.7
再公布的国际申请	12'676	16'526	40'382	42'704	44'809	39'271	+209.8
PCT工作人员	377	422	421	455	407	388	+2.9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³ 即直接负责处理、翻译和公布PCT国际申请的员工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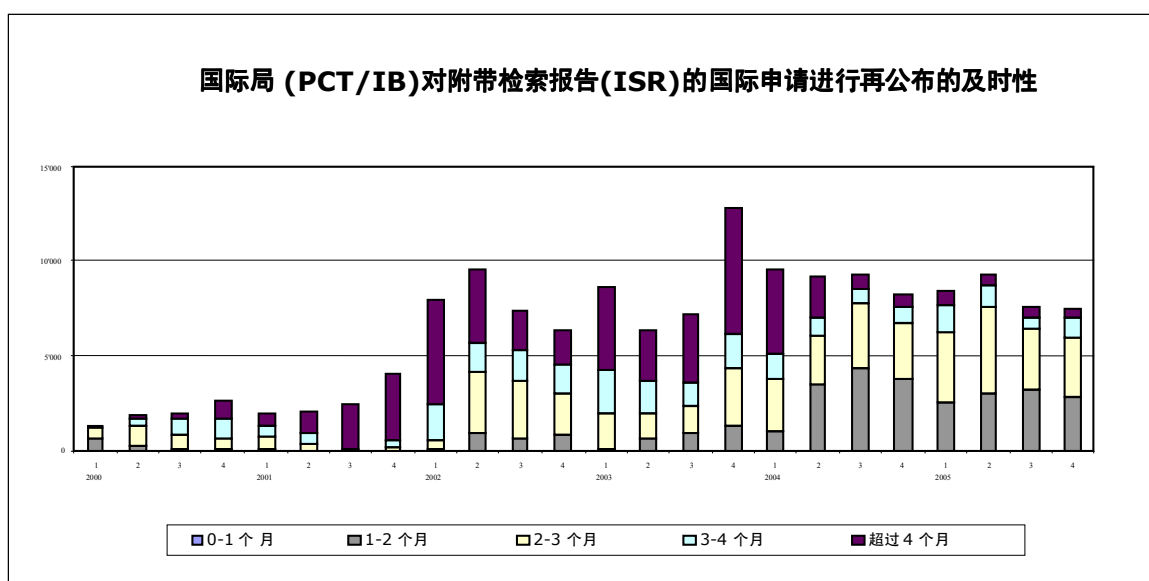
3.2.2 及时性

下图反映了国际局公布的及时性。2005年，50%的国际申请在优先权日起18个月到期后的两周内公布，86%在到期后2—3周内公布，97%在到期后的3—4周内公布。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下图显示了国际局公布滞后收到的检索报告的及时性。滞后收到的检索报告自2002年起显著增加。2005年，35%的检索报告在国际局收到2个月内公布，80%在收到2—3个月内公布，93%在收到3—4个月内公布。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3.2.3 将翻译工作外包作为处理工作量的一个手段

为应付摘要和报告翻译领域日益增加的工作量，国际局在2005年提高了对外包的依赖程度。虽然国际局几年来已把日文和中文摘要与报告翻译成英文的工作外包，但是2005年已开始涉及更多语言的翻译工作外包。这使得国际局可以更好地处理突然增加的重要工作，这些增加的工作主要来自国际检索单位因细则修改而需为每件国际申请提出书面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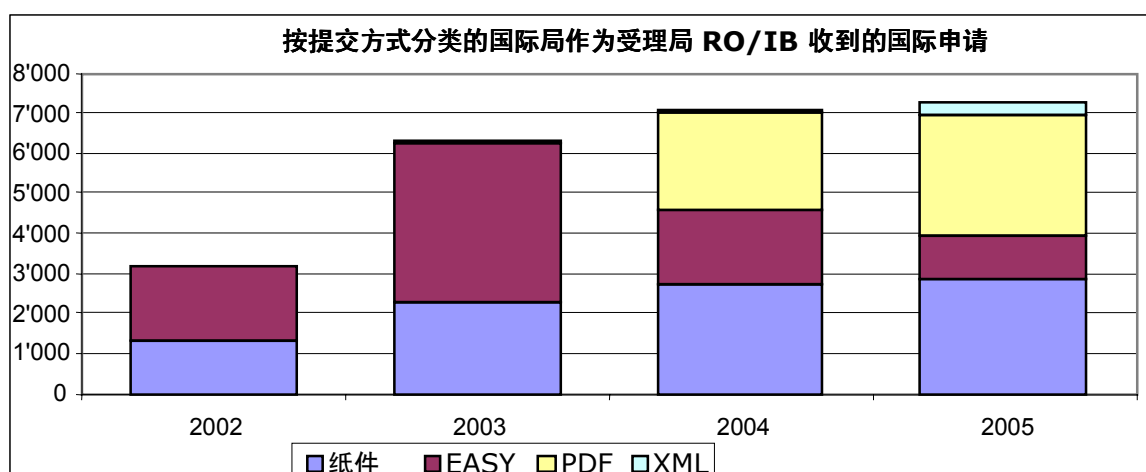
3.3 国际局作为受理局

3.3.1 2004-2005年的增长百分比

2005年，国际局作为受理局(RO/IB)的使用量有所增加。国际局作为受理局(RO/IB)共受理了来自80个国家的7,883件国际申请，与2004年同比增长10.9%。

3.3.2 按提交方式的细分类

国际局作为受理局(RO/IB)收到的7,883件国际申请中，45.3%采用了电子申请方式。下图显示了以纸件、纸件与采用PCT-EASY软件功能撰写的请求书磁盘相结合、以及全部采用电子方式(PDF和XML格式)提交申请的比例变化情况。



	2002	2003	2004	2005
XML			142	334
PDF		15	2'355	3'243
EASY	1'850	3'971	1'930	1'199
纸件	1'280	2'300	2'691	3'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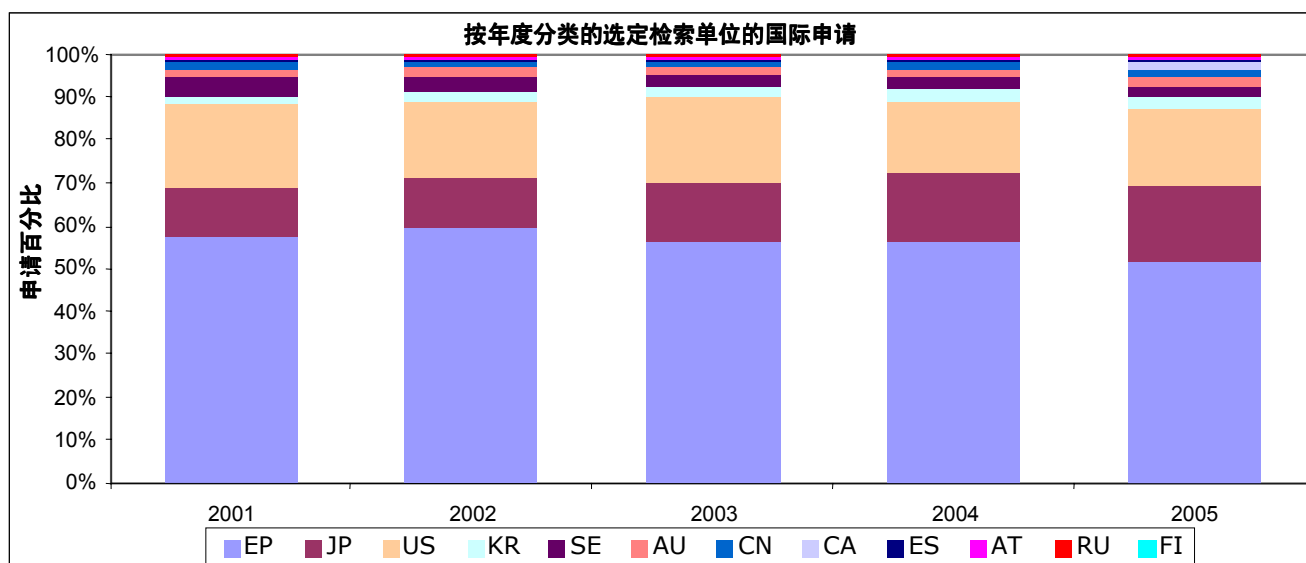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3.4 国际检索

2005年底，共有12个专利局作为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

3.4.1 国际检索单位 (ISAs) 的分布

2005年，每个国际检索单位完成的国际检索的百分比如下：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下表列出了每一个国际检索单位出具的国际检索报告和国际检索单位书面意见 (WO-ISA)⁴ 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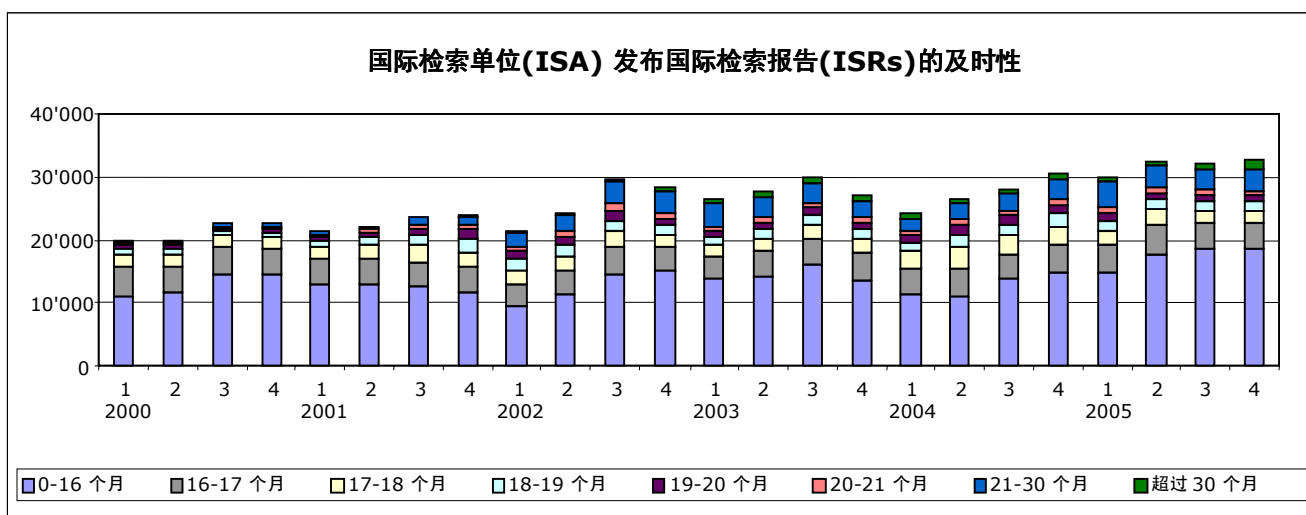
PCT 检索单位出具的国际检索报告数量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5 (百分比)
欧洲专利局	52'765	61'907	63'134	62'111	65'075	51.3
日本	10'653	12'128	15'390	17'946	22'801	18.0
美利坚合众国	17'645	18'860	22'324	18'566	22'742	17.9
大韩民国	1'756	2'122	2'325	2'927	3'579	2.8
瑞典	4'105	4'170	3'678	3'114	3'411	2.7
澳大利亚	1'990	2'142	2'194	2'361	2'565	2.0
中国	1'464	1'000	1'159	1'315	2'149	1.7
加拿大				93	2'076	1.6
西班牙	475	598	683	713	833	0.7
奥地利	535	551	534	788	776	0.6
俄罗斯联邦	535	643	558	609	591	0.5
芬兰					217	0.2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⁴ 自2004年起。

3.4.2 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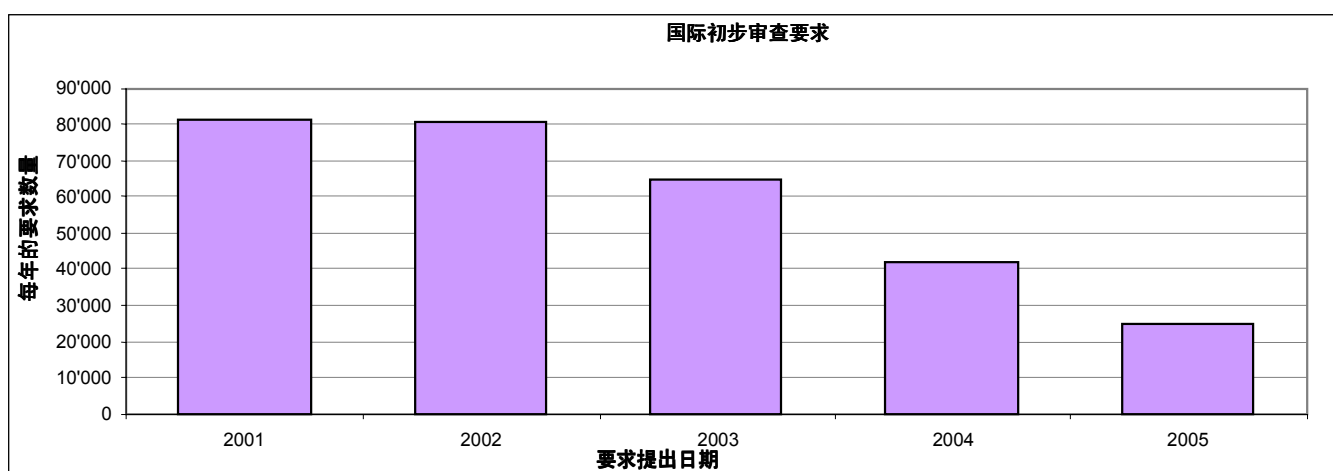
下图显示了发布国际检索报告 (ISR) 的及时性，过去5年中，虽然21个月后发布的数量有明显增加，但发布国际检索报告的及时性仍保持稳定。



3.5 国际初步审查

3.5.1 国际初步审查单位 (IPEAs) 的分布

2005年，国际初步审查要求仍延续近年来预期的下降趋势，与2004年相比下降了41%（见下图）。这一趋势主要是由于2002年4月生效的对进入国家阶段时间限制的修改以及2004年实行的国际检索单位书面意见 (WO-ISA)，致使提出这一要求的申请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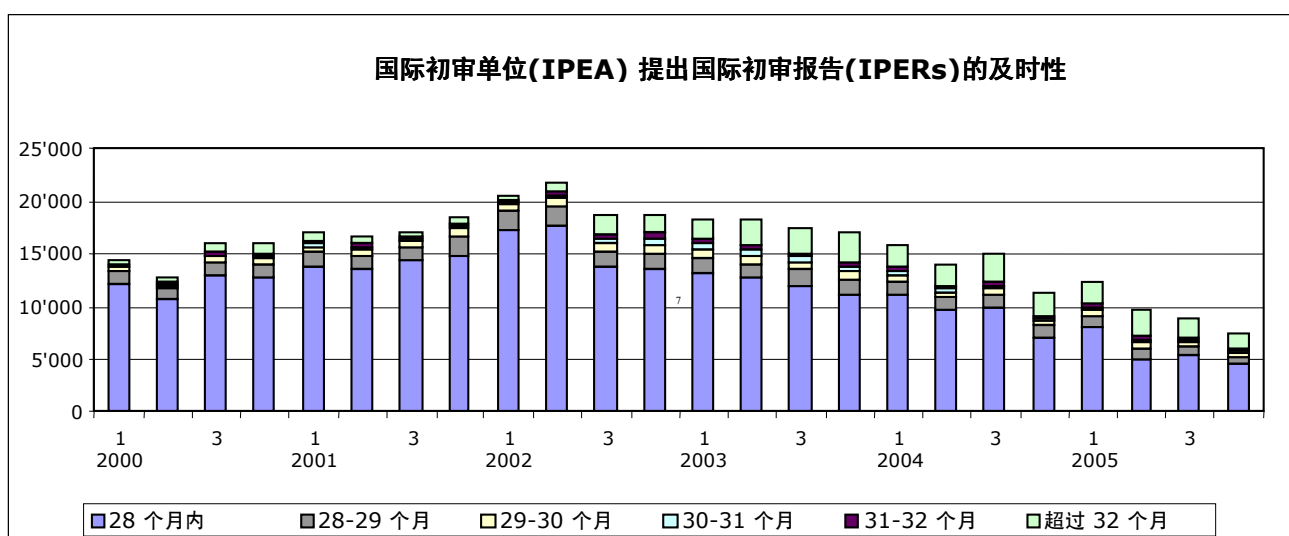
下表反映了国际初步审查单位收到国际初步审查要求的数量。

审查单位收到国际初步审查要求的数量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5 (百分比)
欧洲专利局	45'938	41'056	31'468	21'668	13'565	54.1
美利坚合众国	21'257	24'677	20'106	11'450	5'200	20.7
日本	6'139	7'076	6'815	4'203	2'521	10.1
澳大利亚	1'839	1'855	1'694	1'252	1'012	4.0
瑞典	3'571	3'464	2'618	1'620	975	3.9
大韩民国	970	1'367	1'079	934	638	2.5
中国	779	675	669	501	432	1.7
加拿大				1	309	1.2
奥地利	210	258	239	147	159	0.6
俄罗斯联邦	388	379	212	162	136	0.5
西班牙			8	128	128	0.5
芬兰					4	<0.1
总计	81'091	80'807	64'908	42'066	25'079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3.5.2 及时性

尽管有大量的审查报告迟交，但绝大多数国际初步审查报告 (IPERs) 都在优先权日起29个月内送达国际局。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3.6 进入国家阶段

2005年，WIPO开始采集和发布PCT国家阶段的信息，目的在于弥补PCT申请国际阶段之后的信息空缺。已经公布了一份PCT申请进入国家阶段情况的初步报告。报告中按专利局、原属国和技术领域对PCT进入国家阶段的情况进行了分析。

信息来源于同意参加这项工作的有关国家专利局向WIPO提供的数据。

下表显示了PCT申请进入15个专利局国家阶段的统计数据⁵。

进入选定局的国家阶段							
选定局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EP	33'537	39'123	46'066	53'168	52'493	61'488	65'227
JP	23'436	26'847	14'270	36'813	37'796	36'124	39'973
US	17'078	20'628	24'848	24'250	34'142	31'497	36'739
CA	18'825	22'747	24'771	26'320	27'348	25'786	
CN	11'436	13'350	15'801	19'231	22'657	23'354	32'414
KR	10'838	12'338	14'876	16'686	17'868	16'973	21'660
AU	11'223	13'303	15'492	16'507	17'503	15'839	16'796
BR	2'461	11'552	14'090	9'674	11'098	7'618	12'444
IN			4'164	6'351	7'049	7'717	10'671
MX			9'643	10'572	10'355	9'780	10'657
RU	3'391	3'185	3'649	4'101	4'083	4'219	5'288
PL	2'900	3'519	3'799	3'419	3'443	3'177	4'961
NZ	3'258	3'738	4'318	4'548	4'440	4'097	4'272
GB	994	1'265	1'335	1'504	1'620	1'789	1'731
DE	2'201					7'580	1'450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4. 电子环境与PCT

4.1 国际局内PCT国际申请的电子化处理

2005年，国际局开始完全以电子方式处理某些国际申请，而无需使用纸件文档。国际局现将收到的电子格式国际申请及其相关文件直接上传到电子档案中（E-档案），并对纸件格式国际申请进行扫描，然后输入E-档案中。这是对员工工作方法上的一次重大改革，从此他们无需基于纸件开展工作。

国际局E-档案的实施是从电子化处理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和芬兰国家专利和注册委员会的

⁵ 自本文件发表之日起（2006年6月12日），可从国际局获得。

国际申请开始逐步展开的，现已基本完成，所有受理局除一个外都实现了全面电子化处理国际申请的目标。

电子处理的目的在于使国际局在更长时期实现增效节约，改善各项服务，包括建立一个与PCT相关的综合电子文件数据库。

4.2 国际局与专利局之间数据的电子交换

作为受理局和/或国际检索单位的12个专利局⁶，已开始通过PCT电子数据交换服务(PCT EDI)，以电子方式将登记本、国际检索报告和其他文件传送到国际局，这为专利局和受理局之间大量数据和文件的交换提供了一个灵活、安全的自动化机制。

4.3 电子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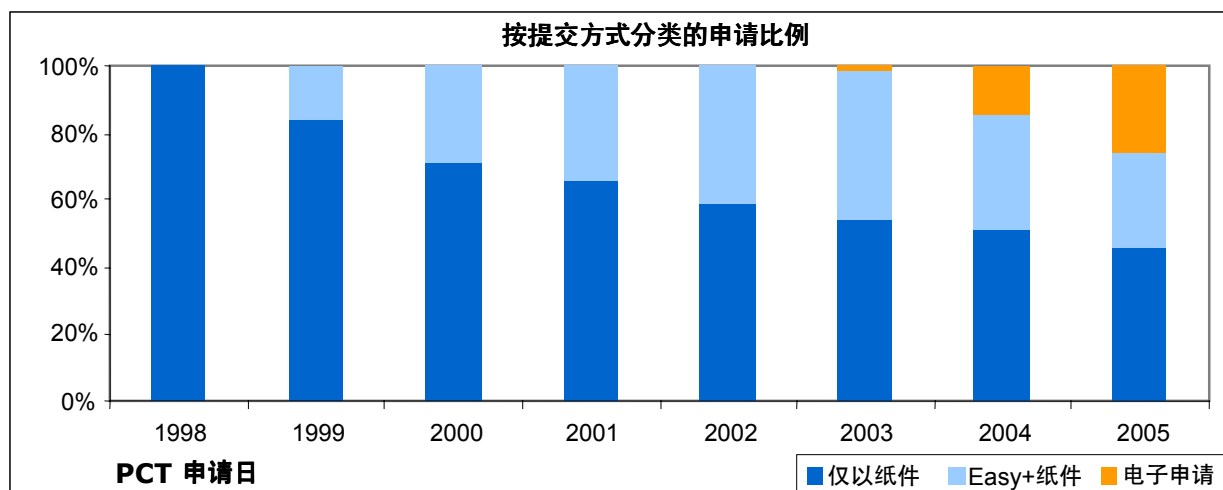
4.3.1 向电子申请的重要转变

2005年，国际申请总量的26.3%均以电子方式提交。又有三个受理局实现了以电子方式提交国际申请，分别是：澳大利亚专利局、丹麦专利和商标局、荷兰工业产权局。2005年末，已有12个受理局接受电子申请方式。2006年初，又增加了4个受理局，分别是：波兰专利局、罗马尼亚发明和商标局、斯洛伐克工业产权局、瑞典专利和注册局。

6

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欧亚专利组织、芬兰、法国、墨西哥、大韩民国、西班牙、瑞典、联合王国和越南。

下图显示了纸件、纸件与采用PCT-EASY软件功能撰写的请求书磁盘相结合、以及全部采用电子方式提交申请（电子申请），自1998年来的比例变化情况。



提交方式 (百分比)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纸件	99.9	84.1	71.3	65.3	59	54.2	51.2	45.9
Easy+纸件	<1	15.9	28.7	34.7	41	44.9	34.7	27.7
电子申请					<1	1	14.1	26.3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

4.3.2 PCT-SAFE 软件

为适应新功能、新受理局和PCT其他改变的需要，开发了PCT-SAFE（安全电子申请）的几个客户端软件。截至2005年末，总计73个受理局可以受理采用PCT-SAFE软件中PCT-EASY功能撰写的请求书并与PCT-EASY磁盘（或其他物理媒介）一同提交的国际申请。虽然申请人继续受益于使用PCT-EASY功能的好处，但是数量仍有所下降，因为更多的申请人现在采用完全电子化的方式提交PCT申请。

4.3.3 PCT-ROAD

PCT-ROAD（受理局管理）系统，是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与WIPO合作开发的一个项目，可以通过物理媒介递交PCT电子申请，已经通过现场培训和安装，提供给4个试点局

(埃及、以色列、菲律宾和越南)使用。2005初，PCT-ROAD系统已向所有感兴趣的受理局和4个试点局提供，并期待他们提出反馈意见。截至2005年底，PCT-ROAD系统已在16个PCT受理局推广。

5. PCT和专利信息传播

5.1 PatentScope 网络门户的开设

2005年第三季度，启动了新的PatentScope网络门户网站(www.wipo.int/patentscope)。所有关于WIPO专利和与PCT有关的服务与活动方面的信息都可以通过这个门户获得，包括对已公布的PCT申请进行检索。

5.2 世界技术的在线提供

超过120万件已公布的专利申请，其中包括最新的著录项目数据和文件(例如优先权文件、国际检索单位(ISA)的书面意见、关于专利性的国际初审报告)，均可以在线免费查询，地址：www.wipo.int/pctdb/。

提供的服务有：

- 高级和快速检索功能，包括对1998年4月以后以英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公布的申请进行全文检索；
- 自1978年公布第一件申请起至今公布的所有PCT申请的完整汇编；
- 每周在公布日均可检索新的PCT申请；
- 以所选格式打印和/或下载完整文件的功能；
- 国际局最新的著录项目数据，包含自公布以来的变更；
- 通过一个单一的系统检索状态信息、已公布的文件和文档内容。

国际局还开发了自己的光学字符识别系统(OCR)，使国际局能够在公布日将国际申请的可检索文本以及图片一起对外公布。国际局的光学字符识别项目于2005年最后一个季度开始实施，2006年将继续进行。

5.3 PCT申请全部和完全电子化公布以及PCT公报只以电子形式出版

2005年10月，成员国决定PCT公报不再以纸件形式发行，而自2006年4月1日起全部采用电子形式公布。电子公报的内容因此也有所更新。WIPO于2005年7月公布了一个新版电子公报的范例，该范例将成为2006年4月1日起发行的“正式”公报。

从该日起，PCT国际申请的国际公布完全采用电子形式。这意味着国际申请的法定公布形式现为电子公布。该电子公布以自公布之日起以不同格式发布在PatentScope网络门户，地址：www.wipo.int/pctdb。

5.4 专利统计数据的汇总

为了增强国际局采集和发布专利统计数据的能力，采取了一项措施。作为措施的一部分，国际局通过发出经修订和改进的调查问卷，完善数据采集机制。数据的提供方式多种多样，包括分析报告和基于互联网汇总数据查询。

5.5 IPC第8版的发表

经更新的新版国际专利分类(IPC)于2006年1月1日生效。从该日起，所有公布的专利文件都根据该新版本进行分类。IPC第8版是6年改革的成果，改革的目的是使IPC适用于电子环境，以提高获取专利信息的效率，便于工业产权局和普通公众使用。

6. PCT法律框架的修改

6.1 2005年的修改

6.1.1 PCT实施细则的修正（2005年4月1日生效）

2004年PCT大会批准对PCT实施细则作出的修改，于2005年4月1日起生效。修正所涉事项如下：

- 滞后提交用于检索和审查目的的纸件或电子格式序列表的费用；
- 简化就发明不具备单一性向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提出异议的程序；和
- 因2004年1月1日生效的细则修改而制定的勘误表和作出的相应修正。

6.1.2 2005年的其他修改

-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的增加**

国家专利和注册委员会(芬兰)开始对2005年4月1日当日或之后提出的国际申请行使国际检索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的职能。这使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总数增加到12个。

- **韩国知识产权局被作为受理局的美国专利商标局(RO/US)指定为国际检索单位**

作为受理局的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指定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作为向其提交的国际申请的国际检索单位。KIPO与USPTO之间于2005年底签署协议,该协议于2006年1月1日生效。

6.2 2006年的修改

6.2.1 PCT实施细则的修正(2006年4月1日生效)

PCT大会2005年10月批准了对PCT实施细则所作的若干修正。修正所涉事项如下:

- 国际公布和PCT公报的电子化,并逐步实现向所有国际申请全部、完全采用电子化公布以及PCT公报只以电子形式出版的转变(具体请参照第5章);
- 增加阿拉伯语为公布语言;
- 全部指定系统的例外;和
- 公布与国家要求有关的声明作为国际申请的一部分。

6.2.2 未来工作——一些悬而未决的问题

- 补充检索和以多种语言进行国际公布

PCT改革工作组将继续审议有关以多种语言公布国际申请和允许除主要国际检索单位之外的国际单位进行补充检索的提案。

-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的共同质量框架

全部12个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2005年召开了两次国际单位会议(MIA)。他们同意未来工作应围绕一些可能需要以共同方式处理的问题开展，包括质量标准、手册和文献、审查员技能和培训、质量衡量尺度。会上认为，某些领域通过各单位之间的协作有可能产生效益。适当重视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的质量，能提高缔约国对PCT体系的信任，并鼓励专利局信赖国际单位的工作成果。

- PCT最低限度文献

国际单位会议还同意再增加两份有关传统知识的期刊，纳入构成PCT最低限度文献量的非专利文献部分。会议还对韩国知识产权局就PCT最低限度文献应包含大韩民国专利文献的提案表示支持。2005年10月召开的PCT大会批准了该提案。为了更长期的需要，设立了一个工作队，以更全面地审查最低限度文献的概念，并监督知识产权数字图书馆检索指南(SGIPDL)的制作工作。

6.3 2007年的修改——PCT实施细则的修正(2007年4月1日生效)

将于2007年生效的修正涉及：

- 国际申请中的遗漏项目与部分；
- 优先权的恢复；
- 明显错误的更正；和
- 将大韩民国的专利文献纳入PCT最低限度文献量。

7. PCT培训

国际局官员为大约7,260个相关方举办了约110次涉及PCT使用和益处以及促进各国加入PCT的研讨会和报告会，使用语言如下：阿拉伯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日语、葡萄牙语和西班牙语。

研讨会与报告会举办的地点为如下31个国家：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加拿大、中国、古巴、丹麦、厄瓜多尔、埃及、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意大利、日本、约旦、墨西哥、挪威、大韩民国、新加坡、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和越南。

8. PCT 缔约国

2005期间,

4个新缔约国受PCT约束, 分别是科摩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尼日利亚、圣基茨和尼维斯。截至2005年12月31日, 加入PCT的国家数目达到128个⁷, 具体如下:

阿尔巴尼亚	多米尼加	立陶宛	塞舌尔
阿尔及利亚	厄瓜多尔	卢森堡	塞拉利昂
安提瓜和巴布达	埃及	马达加斯加	新加坡
亚美尼亚	赤道几内亚	马拉维	斯洛伐克
澳大利亚	爱沙尼亚	马里	斯洛文尼亚
奥地利	芬兰	毛里塔尼亚	南非
阿塞拜疆	法国	墨西哥	西班牙
巴巴多斯	加蓬	摩纳哥	斯里兰卡
白俄罗斯	冈比亚	蒙古	苏丹
比利时	格鲁吉亚	摩洛哥	斯威士兰
伯利兹	德国	莫桑比克	瑞典
贝宁	加纳	纳米比亚	瑞士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希腊	荷兰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博茨瓦纳	格林纳达	新西兰	塔吉克斯坦
巴西	几内亚	尼加拉瓜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保加利亚	几内亚比绍	尼日尔	多哥
布基纳法索	匈牙利	尼日利亚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喀麦隆	冰岛	挪威	突尼斯
加拿大	印度	阿曼	土耳其
中非共和国	印度尼西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	土库曼斯坦
乍得	爱尔兰	菲律宾	乌干达
中国	以色列	波兰	乌克兰
哥伦比亚	意大利	葡萄牙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科摩罗	日本	大韩民国	联合王国
刚果	哈萨克斯坦	摩尔多瓦共和国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哥斯达黎加	肯尼亚	罗马尼亚	美利坚合众国
科特迪瓦	吉尔吉斯斯坦	俄罗斯联邦	乌兹别克斯坦
克罗地亚	拉脱维亚	圣基茨和尼维斯	越南
古巴	莱索托	圣卢西亚	赞比亚
塞浦路斯	利比里亚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津巴布韦
捷克共和国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圣马力诺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列支敦士登	塞内加尔	
丹麦	立陶宛	塞尔维亚和黑山	

7

自2005年底至本文件发表时(2006年6月12日),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洪都拉斯也加入了PCT, 使缔约国总数达到130个。

9. 互联网上的更多资源

与PCT事务有关的更多资源均已在WIPO网站上公布，包括：

- 更多数据
 - 国际专利申请检索服务
 - PCT统计数据
- 更多更新的法律信息
- 为相关方准备的更多资源
- 更多语言
 - 汉语、日语、俄语、西班牙语、德语、韩语.....

欲了解有关专利和国际专利制度的全部信息，请访问 PatentScope网络门户：

www.wipo.int/patentscope